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修订说明**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7年2月25日披露了《浙报传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并于2017年3月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240号文）（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预案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修订和完善。现结合《问询函》的相关问询内容就预案的修订情况逐一进行如下说明：

一、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标的资产预估作价及定价公允性”之“六、（一）本次预评估方法的选择”部分补充披露了如下内容：（1）浙报印务公司的评估过程考虑其与其他报业公司的经营联动性及协同效应；（2）浙报印务公司选择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方法的原因和合理性；

二、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部分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中15家上市公司非全资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进展情况；

三、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之“三、（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部分补充披露了如下内容：（1）公司出售网络医院的目的，并确认未来公司无计划涉足医疗领域；（2）网络医院于设立后不满三年即出售的原因。

四、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之“四、（五）主要财务指标”部分补充披露了老年报公司母公司和合并口径的净利润及分析。

五、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之“五、（五）

主要财务指标”部分补充披露了浙报印务公司母公司和合并口径的净利润及分析。

六、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 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之“七、（五）主要财务指标”部分补充披露了浙江在线母公司和合并口径的净利润及分析。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预案进行了上述补充、修订和完善，投资者在阅读和使用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预案时，应以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浙报传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0日